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 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239,695,320.58元，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利润为223,550,611.19元。

根据公司当期经营和现金流的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及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拟以当期总股本874,503,000股（含回购股份）为基数，以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223,550,611.19元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股（含税），共送红股43,725,150股（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27（含税）元，共派发现金23,611,581.00元（含税）。2018年度利润分配总额为67,336,731.00元（含税），占当年可供股东分配未分配利润的30.12%。

2. 其它

本次送红股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数由874,503,000股增加至918,228,150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后，公司累计结余未分配利润603,164,480.43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

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

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